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2016-2017年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 第四次報告

I. 會議

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下稱「環委會」）於本年7月22日舉行第四次會議。

II. 有關 T·PARK〔源·區〕事宜

2. 環委會備悉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就「源·區」的開放安排及使用情況、臭味控制措施及新界西堆填區的環境管理措施。

III. 加強執法處理利發徑簷篷及環境衛生事宜

3. 環委會備悉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及香港警務處就利發徑簷篷及環境衛生事宜的跟進工作。

IV. 要求政府儘速完善廢膠樽和紙飲品盒的回收

4. 環委會關注廢膠樽和紙飲品盒的回收安排，並就政府對廢物源頭及出路的監管、回收商的資助及教育宣傳工作等方面提出意見。環委會請環保署就回收廢物、處理廢物及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時多考慮委員意見。

V. 中電發展天然氣機組問題

5. 環委會就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下稱「中電」）發展天然氣機組對環境的影響、發電成本變化，以及屯門區與附近大型基建對空氣造成的影響等問題表示關注。

VI. 再次要求徹底杜絕冷氣機滴水滋擾候車乘客問題

6. 環委會關注屯門區及旺角等其他地區的冷氣機滴水所造成的衛生、滋擾及安全問題。環委會議決去信食環署總部反映委員對他區情況的關注。

VII. 要求在屯門區增加空氣監測站

7. 環委會就質疑現時屯門區的空氣監測站可否覆蓋整個屯門區，請環保署研究增設空氣監測站，待有結果再向環委會報告；環委會並會去信環境局反映委員意見。

VIII. 屯門第 54 區第 2 號地盤公共房屋發展計劃項目命名

8. 環委會同意屯門青麟路第 54 區第 2 號地盤的發展項目名稱為「欣田邨」及其樓宇名稱為「俊田樓」、「逸田樓」、「喜田樓」、「悅田樓」及「綠田樓」。

IX. 2016 年屯門區滅鼠運動（第二期）

9. 環委會關注輕鐵範圍及建生區的鼠患問題。食環署表示會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聯絡及作出相應跟進。

X. 食物環境衛生署報告

10. 環委會就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定額罰款的執法安排及狗隻於公眾地方便溺的情況表示關注。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6 年 8 月 18 日

檔號：HAD TM DC/13/30/EHDDC/4